

## 附件 1:

# 雅安市基本医疗保险 门诊特殊疾病认定标准

### 第一类:

#### 一、重症肌无力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符合下列各项之一：
  - (1) 典型临床症状；
  - (2) 抗胆碱酯酶药物试验阳性；
  - (3) 血清抗 AchR 抗体阳性；
  - (4) 肌电图报告支持重症肌无力。

##### 【提供资料】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胆碱酯酶药物、糖皮质激素、免疫抑制剂类药物）；
- 2、对症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二、癫痫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符合下列各项之一：
  - (1) 符合癫痫临床诊断标准；
  - (2) 脑电图描记报告符合癫痫的诊断标准。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癫痫类药物）
- 2、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三、痛风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符合下列第 1、2 条或第 1、3 条：
  - (1) 尿酸测定、尿酸盐检查符合相关判定标准；
  - (2) 影像学检查、超声检查符合相关判定标准。
  - (3) 至少发生 1 次关节肿胀、疼痛或触痛。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抑制尿酸生成、促尿酸排泄药、碱性类药物）
- 2、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四、支气管哮喘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符合下列各项：
  - (1) 肺功能检查或一氧化碳呼气测定符合相关判定标准；
  - (2) 胸部影像学检查符合相关判定标准；
  - (3) 相关病史。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炎平喘类药品）
- 2、免疫调节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五、肺间质纤维化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同时符合下列第 1.2 条：
  - (1) 进行性气急、干咳、肺部湿罗音或捻发音。
  - (2) 影像检查：早期呈毛玻璃状，典型改变弥漫性线条状、蜂窝影、云絮样、网状阴影、肺容积缩小。
  - (3) 肺功能检查：可见肺容量减少、弥散功能降低和低氧血症（非必备）。
  - (4) 肺组织活检提供病理学依据（非必备）。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激素类、抗感染类、支气管扩张剂类药物）
- 2、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六、甲状腺功能亢进或减退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甲状腺功能检查符合甲亢或甲减诊断（不包括妊娠期甲减）。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

- 2、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重度骨质疏松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诊断骨质疏松症的患者满足以下任意一条：
  - （1）DXA 测定的中轴骨骨密度（腰椎或髌部）或桡骨远端 1/3 骨密度的 T-值 $\leq$ -2.5 且伴有脆性骨折；
  - （2）无脆性骨折，但 DXA 测定的腰椎、股骨颈、全髌或桡骨远端 1/3 骨密度的 T-值 $\leq$ -3.0；

(3) QCT 腰椎骨密度 $\leq 80\text{mg}/\text{cm}^3$ 。

**【诊疗范围】**

1□药物治疗

2、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第二类**

一、高血压 2 级及以上

**【认定标准】**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2、符合下列各项之一：

(1) 动态血压监测或门诊病历或既往住院病史资料提示非同日血压符合 2 级及以上高血压诊断标准。

(2) 非同日血压监测记录 3 次及以上。

**【诊疗范围】**

1、药物治疗（抗高血压类药物）。

2、高血压伴发靶器官损害及相关临床疾病的治疗。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二、糖尿病

**【认定标准】**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2、符合下列各项之一：

(1) 糖尿病症状加一次随意静脉血浆葡萄糖或空腹静脉血浆葡萄糖或 OGTT 2 小时静脉血浆葡萄糖符合糖尿病诊断标准。

(2) 无糖尿病症状需要两次静脉血浆葡萄糖符合糖尿病诊断标准。

**(3) 糖化血红蛋白>6.5**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口服降糖药、胰岛素类药物）。
- 2、糖尿病并发症的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三、肺心病伴心功能不全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具有与肺心病相关的原发疾病的病史及相应的临床表现及体征；
- 3、胸部影像、心脏彩超或超声心动图检查提示肺动脉高压、右心室扩大。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心力衰竭、抗心律失常类药物）；
- 2、与该病相关的原发疾病及继发疾病的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四、扩心病伴心功能不全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心脏超声检查报告或胸部检查报告提示心脏扩大、心功能下降；
- 3、排除“冠心病”、“肺心病”、“风心病”等器质性心脏疾病。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心力衰竭、抗心律失常类药物）；
- 2、与该病相关的原发疾病及继发疾病的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五、脑血管意外后遗症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曾有急性脑血管病史并经 CT 或 MRI 证实。
- 3、合并下列各项症状之一：
  - （1）肢体功能明显障碍、单侧肌力四级及以下；
  - （2）语言障碍，吐字不清；
  - （3）认知功能障碍；
  - （4）其他神经功能缺损的症状。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脑血管疾病原发疾病的药物：如降压、降糖、抗凝、抗血小板、抗动脉硬化、调脂、改善脑功能缺损等）；
- 2、后遗症及并发症的对症治疗；
- 3、中医诊疗；
- 4、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六、慢性阻塞性肺病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肺功能检查符合慢性阻塞性肺病的临床诊断标准。
- 3、胸部影像检查出现肺纹理增粗、紊乱等非特异性改变，也可出现肺气肿改变。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支气管舒张、抗生素、糖皮质激素类药物）；
- 2、控制性吸氧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七、帕金森氏病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符合下列各项其中 2 项：
  - (1) 有肌张力增强、运动减少、静止性震颤、慌张或屈驼步态四联征之两项；
  - (2) 左旋多巴药物治疗有效；
  - (3) 头部 CT 或 MRI 扫描等检查支持本病诊断。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震颤麻痹类药物）；
- 2、相关的对症治疗和并发症的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八、硬皮病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临床表现或相关检查、化验符合硬皮病诊断标准。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血管活性剂、结缔组织形成抑制剂、糖皮质激素、免疫抑制剂类药物）；
- 2、对症治疗；
- 3、治疗期间不良反应的诊断治疗；
- 4、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九、类风湿性关节炎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实验室检查：如血沉、类风湿因子、C 反应蛋白、抗 CCP 抗体、X 光片等符合 1987 年 ACR 标准或类风湿性关节炎 2009 年 ACR/EULAR 标准。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风湿性类药物：如非甾体抗炎药、免疫抑制剂、糖皮质激素等）；
- 2、并发症的治疗；
- 3、激素及免疫抑制剂相关不良反应的治疗；
- 4、中医诊疗；
- 5、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十、干燥综合征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检查报告单：抗核抗体谱，唾液腺放射性核素检查或唇腺黏膜活检或全唾液流率或角膜染色或 Schirmer 检查符合 2002 年欧洲标准（AECG 标准）或 2012 年 SICCA 分类标准或 2016 年 ACR/EULAR 国际诊断标准；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糖皮质激素、免疫抑制剂类药物、植物类药物）；
- 2、对症治疗药物（毒蕈碱激动剂、腺体促泌剂、止痛对症药物）；
- 3、治疗期间不良反应的诊断治疗；
- 4、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十一、精神病（包括：阿尔茨海默病、脑血管所致精神障碍、癫痫所致精神障碍、精神分裂症、躁狂症、抑郁症、双相情感障碍、焦虑症、强迫症）

### 【认定标准】

1、应持有精神病或精神卫生学执业资格的、精神病专科医院或二级甲等（含）以上综合医院精神科中级职称（含）以上医师签署的精神类疾病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2、符合《ICD—10 国际疾病分类与诊断标准（第十版）-精神与行为障碍》相关精神障碍的诊断标准。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精神病类药物）；
- 2、精神障碍相关药物治疗的并发症及不良反应的治疗；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十二、强直性脊柱炎

### 【认定标准】

1、临床标准，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腰痛、僵硬在 3 个月以上，活动改善，休息无改善；

(2) 腰椎屈曲、侧弯活动受限、**脊柱竹节样改变**；

(3) 胸廓活动度低于相应年龄、性别的正常人群。

2.放射学标准：双侧骶髂关节炎 $\geq 2$  级或单侧骶髂关节炎 $\geq 3$  级。

### 【诊疗范围】

1、药物治疗（如非甾体类抗炎药、柳氮磺胺吡啶、甲氨蝶呤、肾上腺皮质激素、雷公藤多甙、沙利度胺）

2、中医诊疗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十三、冠心病伴心绞痛或冠心病伴支架植入术后

### 【认定标准】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2、符合下列各项之一：

(1) 符合冠心病临床诊断标准，胸部影像、心脏彩超

提示心脏扩大、心功能下降；

(2) 符合冠心病临床诊断标准，心电图提示 ST-T 改变。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心力衰竭、抗心律失常类药物）；
- 2、与该病相关的原发疾病及继发疾病的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十四、风心病伴心衰或伴风湿活跃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符合瓣膜性心脏病临床诊断标准；
- 3、心脏彩超提示心脏扩大（瓣膜损害）（必备）
- 4、胸部影像提示心脏扩大、心电图检查提示严重心律失常（非必备）。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心力衰竭、抗心律失常类药物）；
- 2、与该病相关的病因、诱因及继发疾病的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十五、心瓣膜病换瓣术后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换瓣术住院病历复印件；
- 3、心脏彩超检查报告；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凝血、抗心衰类药物）。
- 2、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十六、安心脏起搏器术后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安心脏起搏器术住院病历复印件。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冠心病、抗高血压类药物）
- 2、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十七、肺结核

**【认定标准】**

有结核病史或接触史及临床表现，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痰抗酸杆菌涂片或结核菌培养或分子生物学检查阳性，  
或肺部组织/胸膜病理检查符合结核； - 4 -

2、痰抗酸杆菌涂片或结核菌培养或分子生物学检查阴性，  
但胸部影像学检查发现异常且排除其他肺部疾病者需符合下列各项之一：

□1□临床有结核中毒症状或呼吸道症状（低热、盗汗、消瘦、咳嗽、咳痰或咯血等）；

（2）胸部影像学检查符合肺结核特点；

（3）结核菌素试验中度及以上或  $\gamma$ -干扰素释放试验阳性或结核抗体阳性；

（4）经抗结核诊断性治疗有效者；

（5）肺外组织病理检查结果为结核病变者；

（6）支气管镜下符合结核病改变；

（7）胸水检查符合结核改变。

#### 【诊疗范围】

1、药物治疗（抗结核类药物）；

2、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3、治疗期间抗结核不良反应的诊断治疗。

## 十八、耐多药肺结核

#### 【认定标准】

1.肺结核确诊病史；

2.痰结核菌培养阳性且至少同时对异烟肼和利福平耐药，  
或分子生物学检查阳性且至少同时对异烟肼和利福平耐药。  
以上条件需同时满足。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结核类药物）；
- 2、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3、治疗期间抗结核不良反应的诊断治疗。

## 十九、肝硬化失代偿期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符合下列各项之一：
  - （1）有门脉高压体征：彩超（肝硬化、腹水）、胃镜（食道或胃底静脉曲张）；
  - （2）肝功能、凝血功能、影像学检查（B超、CT、MRI）等结果符合肝硬化失代偿期的改变；
  - （3）肝穿符合 G2/S3 或肝脏瞬时弹性检查（Fibroscan）符合硬化指标。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保肝、抗肝炎病毒类药物）；
- 2、相关的对症治疗和并发症的治疗；



3、治疗期间不良反应的诊断治疗；

4、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二十、慢性活动性肝炎

### 【认定标准】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2、实验室检查符合下列各项之一：

(1) 肝功能异常，血清学检查（HBsAg 或 HBV-DNA 阳性、或抗-HDV 阳性、或血清抗-HCV 阳性、血清或肝内 HCV-RNA 阳性）支持病毒性肝炎或免疫学检查支持自身免疫性肝炎。

(2) 肝功能正常，HCV-RNA 阳性或 HBV-DNA 阳性，需要继续抗病毒治疗的，需具备慢性肝炎病史半年以上，有明显的肝炎症状，实验室检查符合下列两项之一：彩超或 CT 提示慢性肝损害；肝脏病理改变提示炎症活动度为 G1、纤维化分级为 S2 以上级别。

(3) 抗病毒治疗后，HCV-RNA 阴性或 HBV-DNA 阴性，经高精度检查 HBV-DNA 或 HCV-RNA 仍为阳性、或 HBeAg 阳性、或抗-HBe（HBeAb）未出现者。

(4) 对于已经抗病毒治疗后，肝功能正常，HCV-RNA 阴性或 HBV-DNA 阴性，需要继续抗病毒治疗的，需提供一年以内的抗病毒治疗资料，由认定机构专科副主

任（含）以上医师进行认定。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保肝、抗肝炎病毒类药物）；
- 2、治疗期间不良反应的诊断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二十一、肝豆状核变性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检查结果符合第 1 条及 2.3.4.5 条中至少 1 条：
  - （1）血清铜蓝蛋白 $<200\text{mg/L}$ ；
  - （2）缓慢进行性震颤、肌僵直、构音障碍等锥体外系症状、体征或肝功能异常、慢性进行性加重的肝硬化表现；
  - （3）裂隙灯下证实有特异的角膜色素环；
  - （4）24h 尿铜 $>100\text{ug}$ ；
  - （5）肝铜含量 $>250\text{ug/g}$ （肝干重）。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驱铜及阻止铜吸收、减少震颤和肌强直症状类药物）
- 2、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3、保肝药物的使用。

## 二十二、肾病综合症

### 【认定标准】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2、符合下列各项之一：

(1) 24 小时尿蛋白定量、血浆白蛋白、血脂、肾功能检查结果符合大量蛋白尿、低蛋白血症；

(2) 有明显的肾病综合症的临床表现，24 小时尿蛋白定量接近但未达 3.5g/d ，需认定机构专科副主任（含）以上医师签署诊断证明书和病情说明，并根据相关病史资料、24 小时尿蛋白定量、血浆白蛋白、血脂、肾功能检查等进行认定。

### 【诊疗范围】

1、药物治疗（抗引发肾病综合征的原发疾病的药物：如糖皮质激素、细胞毒药物等）；

2、对症治疗（利尿、抗凝、降脂）；

3、激素及免疫抑制剂治疗不良反应的治疗；

4、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二十三、慢性肾功能不全

### 【认定标准】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2、实验室检查包括血常规、肾脏彩超、尿常规、肾功能检查（肌酐升高）经专科医生认定符合慢性肾脏病 2-3 期。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慢性肾功能不全的并发症及原发性疾病的药物）；
- 2、除透析治疗外的内科治疗及相关的对症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二十四、儿童苯丙酮尿症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符合以下各项：
  - （1）智力低下，皮肤、毛发色素浅淡和鼠尿臭味，神经系统表现较为突出，如躯干肌张力下降、四肢肌张力增高、不自主运动、震颤、阵发性角弓反张、顽固性惊厥发作、婴儿痉挛症等
  - （2）血苯丙氨酸浓度介于 20~200mg/L

#### 【诊疗范围】

1□药物治疗（治疗用四氢生物蝶呤和神经递质前质药物）；

2□治疗用低苯丙氨酸食品、特殊奶粉；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第三类**

#### 一、恶性肿瘤

##### **【认定标准】**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2、符合以下各项之一：

（1）病理组织学或细胞学结果经专科医生认定符合诊断标准；

（2）因病情或身体情况不能取得病理组织学或细胞学诊断的病人，需认定机构专科副主任（含）以上医师签署诊断证明书和病情说明，根据相关病史资料，影像学资料（B超、CT、MRI、X片等）、肿瘤标记物等资料进行认定；

（3）血液学检查或骨髓检查或染色体检查等经专科医生认定符合血液系统恶性肿瘤的诊断标准。

##### **【诊疗范围】**

1、肿瘤的放疗、化疗、核医学治疗、热疗；

2、恶性肿瘤的内分泌治疗和免疫治疗、靶向治疗；

3、必须的对症支持治疗；

4、放化疗不良反应的治疗；

5、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二、慢性肾功能衰竭（慢性肾脏病 4 期至 5D 期）

### 【认定标准】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2□门诊或者住院病历；

3、血肾功和/或尿检查结果符合慢性肾脏病 4-5 期的临床诊断标准；

4、肾 b 超或影像学检查结果；

5、临床表现符合慢性肾功能不全的症状：少尿、无尿、浮肿、高血压、贫血、水盐代谢障碍等。

### 【诊疗范围】

1、透析治疗；透析标准：a、内生肌酐清除率达（ccr）5-10ml/min 开始透析，糖尿病患者可提早至 15ml/min；b、出现水潴留、心力衰竭或尿毒症性心包炎；c、有难以控制的高血压和高磷血症，临床及 x 线检查发现软组织钙化。

2、慢性肾衰竭的并发症及原发性疾病的治疗；

3、除透析治疗外的内科治疗及相关的对症治疗；

4、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5.血液透析或者腹膜透析治疗的药物。

## 三、器官移植术后抗排异反应治疗

### 【认定标准】

1、由具有器官移植资质的医院出具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2、器官移植手术的当次出院证明书或手术记录复印件。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抗排斥类药物）；
- 2、针对病因的治疗；
- 3、抗排斥治疗期间并发症的治疗；
- 4、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5、激素及免疫抑制剂治疗出现不良反应的治疗。

## 第四类

### 一、系统性红斑狼疮

#### 【认定标准】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2、欧洲抗风湿病联盟/美国风湿病学会系统性红斑狼疮诊断分类标准（2019）|指南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糖皮质激素、免疫抑制剂类药物）；
- 2、并发症的治疗；
- 3、激素及免疫抑制剂不良反应的治疗；

- 4、对症治疗；
- 5、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二、重症地中海贫血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血红蛋白电泳或地中海贫血基因检测报告以及血常规等支持重症地中海贫血的诊断。

### 【诊疗范围】

- 1、血清铁蛋白大于 1000ng/L 进行祛铁治疗，有脏器损害需对症治疗应附相关检查报告；
- 2、Hb<70g/L 进行输血治疗（孕妇、14 周岁及以下儿童 Hb<80g/L）；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三、骨髓增生异常综合征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血常规、骨髓细胞学或骨髓活检查支持 MDS 的诊断；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



- 2、并发症的治疗；
- 3、对症治疗；
- 4、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四、慢性再生障碍性贫血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血常规、骨髓检查等符合再生障碍性贫血的诊断标准。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雄激素、免疫抑制剂、造血细胞因子类药物）；
- 2、对症治疗（包括成分输血、祛铁治疗、止血及控制感染等）；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五、血友病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凝血因子、APTT 及其他凝血检查支持血友病的诊断。

##### 【诊疗范围】

- 1、替代治疗；
- 2、药物治疗；
- 3、对症治疗（局部止血疗法、新鲜冰冻血浆、抗纤溶治疗等）；
- 4、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六、湿性年龄相关性黄斑病变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年龄 45 岁以上，黄斑可见玻璃膜疣，视力低于 0.5；
- 3、黄斑区视网膜下新生血管，伴（或不伴）浆液性或（及）出血性色素上皮或（及）神经视网膜脱离；
- 4、光学相干断层扫描（OCT）：患眼黄斑区视网膜增厚，色素上皮层中断或增厚，视网膜神经上皮层内弥漫性增厚、积液、囊样水肿、出血、神经上皮层下积液，或色素上皮脱离；
- 5、荧光血管造影（FA）或（和）吲哚青绿脉络膜血管造影（ICGA），可见新生血管（CNV）呈强荧光，并荧光渗漏、晚期边界不清；可伴有出血或色素遮蔽荧光。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七、多发性硬化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符合典型临床症状，MRI 显示的空间多发、时间多发，排除其他可能。

### 【诊疗范围】

- 1、激素及免疫抑制剂治疗。
- 2、激素及免疫抑制剂治疗出现副作用的治疗。
- 3、疾病复发的相关检查。

## 八、普拉德-威利综合征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符合下列各项：
  - (1) 出现肥胖、智力减退、性腺发育不全及肌张力低下等临床表现；
  - (2) 分子遗传学检查 15 号染色体 15q11.2-q13 区域印记基因功能缺陷，父源染色体片段或者等位或者基因缺失或印记中心缺失及突变。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 九、原发性生长激素缺乏症

### 【认定标准】

- 1、出院证明书或门诊诊断证明书；
- 2、符合下列各项：
  - (1) 认定范围限定儿童( $\leq 18$ 岁)；
  - (2) 身高落后于同年龄、同性别正常健康儿童身高的第三百分位数或 2 个标准差 (-2SD) 以下；
  - (3) 年增长速率 $< 7\text{cm/年}$  (3 岁以下)； $< 5\text{cm/年}$  (3 岁-青春期)； $< 6\text{cm/年}$  (青春期)；
  - (4) 匀称性矮小，面容幼稚；
  - (5) 骨龄落后于实际年龄 2 年以上；
  - (6) 两项 GH 药物激发试验 GH 峰值均 $< 5\text{ug/L}$ ；
  - (7) 认定标准中血清胰岛素样生长因子 1 (IGF1) 水平低于同性别同年龄正常参考值范围；
  - (8) 认定资料为 3 个月内的资料；
  - (9) 排除其他基础疾病。

### 【诊疗范围】

- 1、药物治疗；
- 3、治疗期间及治疗后的相关检查。

